

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

迎接省第十三次党代会

见证广东妇女儿童发展这五年

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

出实招 谋实效

广东加大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保障力度

五年来，

广东紧紧围绕“建设成为全国最安全稳定、最公平公正、法治环境最好的地区之一”的目标，依法优先保护妇女儿童等群体合法权益，推动妇女儿童维权工作不断取得新突破，赢得新实效。平安广东、法治广东建设成效显著，去年中央政法委对各省的平安建设考评中，广东排名全国第2位，超过98%群众感到“安全”和“比较安全”。

源头保障

妇女儿童维权更有力度

阿红(化名)结婚十年，丈夫在外地工作。为了更好地照顾一双儿女，她选择做一名全职妈妈。一日，丈夫与阿红因为孩子教育问题发生矛盾，继而演变成冲突，丈夫在9岁儿子的面前，怒骂阿红在家无所事事却连孩子也教育不好，还用手掐住她的脖子，对其拳打脚踢，造成阿红头部受伤。孩子在一旁吓得哇哇大哭。这已经是她第二次遭受来自丈夫的家庭暴力了。她决定不再忍耐，带着孩子跑出家门，向派出所报警，及时验伤固定被家暴的证据。工作人员还为孩子提供心理辅导。

为了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广东出台了具有地方特色的《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办法》，明确规定目睹家庭暴力的未成年人是家庭暴力受害人。据了解，广东是全国首个立法明确该规定的省份。

一年前，林女士成功应聘广州某公司综合办文秘一职，但同时也被迫应下“三年内不生育”的承诺，约定期间怀孕将被解除劳动合同并赔偿企业损失。一年后，林女士怀孕，企业要求她解除劳动合同，并赔偿损失。林女士拨通维权热线反映情况，市人社局联动市妇联约谈了该企业负责人，向企业负责人宣传了有关法律，明确指出该约定属于无效合同，侵犯了公民的生育权；协助林女士与企业进行协商调解，签订和解协议。

林女士的合法权益得到维护，得益于2018年省人社厅、省妇联等联合出台的《关于促进妇女平等就业的意见》。针对女性就业遭遇性别歧视等问题，《意见》明确规定建立就业性别歧视约谈制度，率先构建把损害妇女平等就业权益行为列入劳动保障社会信用体系监管新机制。

据悉，广东还将妇女儿童工作列入平安广东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和平安建设考评项目，充分发挥考评“指挥棒”和“风向标”作用，压紧压实各地的主体责任、各有关部门的行业主管责任。

出实招 谋实效

广东加大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保障力度

夯实基础

妇女儿童维权更为便捷

立省级妇女维权与信息服务站36个，推动建成分站130个，吸纳社会工作理念，引入专业服务队伍，建立和完善集普法宣传、投诉受理、纠纷调解、法律帮助、心理疏导、关爱帮扶于一体的综合维权服务载体，满足妇女群众多元维权服务需求，五年来，为求助者提供各类咨询共11.3万人次；跟进个案服务8200多宗，帮助妇女争取经济利益超亿元。服务站项目至今在全国妇联系统独树一帜，荣获首批省优秀社会工作服务项目一等奖。2019年开始，省妇联在全省中心乡镇(街道)建设“舒心驿站”心理咨询室100间。此后，全省在基层综治中心建立“粤心安”社会心理服务站(室)，截至去年底，已实现全部乡镇(街道)全覆盖，覆盖97.7%村(社区)。

值得一提的是，深圳于2019年探

索妇联、司法、网格、公检法等多部门联动处置的家事情感纠纷智慧联调系统，全面建立源头预防化解、快速应急处置和事后关爱帮扶的全流程全闭环工作机制，打造了全国首个家事情感纠纷智慧联调系统，实现家事情感案件全过程数字化记录、全流程信息化查办，形成了以家庭和睦促社会和谐的社会治理新模式。自系统上线以来，立案数明显下降，纠纷处置效率大幅提高，群众满意度持续提升。

广东还积极打造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市、县两级已普遍建立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超过50%的乡镇(街道)建立了婚调委或婚调室，全省婚调人民调解员超过一万名，为创新基层社会治理、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家庭和睦团结、保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作出了积极贡献。

精准服务

妇女儿童维权更有温度

少年审判，是刑事审判工作中一个极其特殊的领域，牵动着一个人、一个家庭，甚至几代人的幸福和未来。广东对涉案罪错未成年人实行“教育、感化、挽救”方针，一体贯彻“预防、保障、挽救、帮教”办案理念，健全工作机制，严格落实社会调查、合适成年人到场、心理疏导与测评、犯罪记录封存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诉讼特别程序，切实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我希望可以通过我的努力，形成一张严密的保护网，不管是未成年人犯罪还是针对未成年人的犯罪都能越来越少，让孩子们成长的土壤变得越来越好，每个孩子的人生都能出色出彩。”陈海仪说。

广东以持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为重点，进一步加大全民普法力度，完善和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等普法责任制，全省各地建设法治文化主题公园144个，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95个。通过文艺表演、有奖问答、户外咨询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大力宣传普及宪法、民法典、反家庭暴力法、未成年保护

法等与妇女儿童权益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有效调动妇女儿童学法守法用法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营造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良好社会氛围。

作为“不花钱的法律服务”，法律援助是政府为弱势群体密织的一张法律保护网。全省各级法律援助机构坚持为包括妇女儿童在内的困难群众提供覆盖城乡、便捷高效、普惠均等的法援服务，为未成年人申请法律援助开通绿色通道，提升法律援助服务质量，有条件的地区还引入社工开展心理辅导。据悉，2022年，广东将开展法律援助申请“市域通办”，欠发达地区全年办理法律援助事项总数不少于6万件纳入省政府十件民生实事。

展望未来，广东将继续贯彻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聚焦妇女儿童的重点难点问题，进一步推动妇女儿童维权在源头更有力度、在基层更见实效、在身边更加温暖，让妇女儿童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